

证券代码：603338

证券简称：浙江鼎力

公告编号：2024-010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1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存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公正。

3、年报编制过程中，未发现本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1,196.38万元，同比增长15.92%；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6,714.55万元，同比增长48.5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6,347,8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6,347,879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129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对监事的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薪酬（含税）
向存云	监事会主席	45
高奇能	监事	40
周民	监事	35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1300 号《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范围包括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等。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